

**第二屆觀塘區議會屬下
社會服務委員會
第二十一次會議記錄**

日期：2007年4月17日(星期二)

時間：下午2時30分

地點：觀塘民政事務處3樓會議室

出席者：

主席

葉興國先生，MH

副主席

鄧志豪先生

委員

陳昌先生	梁美詠女士，MH
陳振彬先生，BBS, JP	呂東孩先生
陳華裕先生	麥富寧先生
張順華先生	柯創盛先生
周耀明先生	潘進源先生
蔡澤鴻先生	潘任惠珍女士，MH
范偉光先生	蘇家豪先生
馮美雲女士	蘇冠聰先生
何偉途先生	蘇坤漢先生
高寶齡女士，MH	蘇麗珍女士
黎永年先生	胡國祥先生，MH
林家強先生	余秀珍女士
劉定安先生	

增選委員

陳德明先生	謝淑珍女士
梁雁群先生	

秘書

廖志強先生

觀塘民政事務處行政主任(區議會)1

列席者：

蔡梅芬女士	觀塘民政事務處民政事務助理專員
李賢斌先生	觀塘民政事務處高級行政主任(區議會)
趙林秀麗女士	社會福利署觀塘區助理福利專員
李鳳詩女士	廉政公署社區關係處廉政教育主任
陳建嫻女士	教育統籌局高級學校發展主任
吳麗貞女士	教育統籌局策劃，基建及學位分配科 基礎建設及研究支援分部建校組 建校小組項目經理(建校)2
李家榮校長	天主教教育事務處中央校董會代表
麥天賜校長	彩雲聖若瑟小學下午校校長

缺席者：

陳汶堅先生	徐永銓先生
羅俊毅先生	

開會辭

主席歡迎所有與會人士出席會議，特別是首次出席本委員會會議的教育統籌局(教統局)建校小組項目經理吳麗貞女士、天主教教育事務處中央校董會代表李家榮校長、彩雲聖若瑟小學下午校校長麥天賜校長及廉政公署社區關係處廉政教育主任李鳳詩女士。

I. 通過上次會議記錄

2. 上次會議記錄無須修訂，獲得通過。

II. 觀塘彩雲道佐敦谷興建小學諮詢文件

(觀塘區議會社會服務委員會文件第 8/2007 號)

3. 教統局建校小組項目經理吳麗貞女士介紹有關文件。

4. 有 3 位委員提出以下意見及查詢：

4.1 有委員表示彩雲聖約瑟小學由半日制總數 42 班的上下午校轉為全日制小學的同時，新校舍卻只提供 24 個課室，查詢有關部門是否有適當的安排以應付縮班的問題。

4.2 有委員表示彩雲道一帶稍後將會有公屋陸續落成及入伙，查詢有關黃大仙區及觀塘區的學額分配安排。

4.3 有委員查詢教統局會否讓設有法團校董會的辦學組織享有興建新校舍的優先權。

5. 就委員提出的意見及查詢，吳麗貞女士回應如下：

5.1 由於彩雲聖約瑟小學所屬的黃大仙區缺乏學校用地，因此建議把彩雲道佐敦谷擬建的校舍分配給予彩雲聖約瑟小學，讓該校的下午校可以遷往新址，以提供全日制教育。而原有校址則供彩雲聖約瑟小學上午校提供全日制教育。

5.2 教統局於彩雲道佐敦谷預留兩塊用地作建校計劃，其中一個為上述彩雲聖約瑟小學，另一個用地則會視乎實際需求而定出興建的時間表，以確保區內能夠提供足夠的學額。

5.3 新校舍屬於觀塘區內的小學，因此觀塘區內的學生可優先獲派該校學位。

5.4 校舍分配委員會是根據辦學團體其抱負使命、管理組織、教學的內容、校風、對學生的支援、學生的表現指標、自我評估的指標及過往的辦學表現等來優先考慮校舍分配的安排。

6. 再有 7 位委員提出以下意見及查詢：

6.1 有委員查詢教統局為何於新校舍只設立 24 個課室而不沿用以往的制度設立 30 個課室。

6.2 有委員表示由於原校的下午校學生將會遷往新校舍，擔心新校舍屆時只能提供足夠的小一的學額，而未能提供其他年級的學額給予區內有需要的插班生。

6.3 有委員表示教統局應提供有關區內未來數年的人增長變化、學位需求及供應測數據，以便讓委員會參考評估，避免

一邊興建新校舍，一邊因學校收生不足而需要關閉學校。

- 6.4 有委員表示教統局應考慮新屋邨落成引致學額需求增加的因素，如居民從其他地區遷入、內地到港的新移民子女等情況，制定適當的學額分配以避免供不應求。

7. 就委員提出的意見及查詢，吳麗貞女士回應如下：

- 7.1 4 班小一的學額只屬參考數字，教統局會按區內的實際需要增加班數或級別。此外，由於屆現時小六年的班數較其他級別的為多，這代表一年後當這批小六學生畢業後，將會有更多的課室可以騰空使用，以配合不同級別對學額的需求。
- 7.2 現時觀塘區內有兩個小一校網，教統局亦密切關注有關學額的供求情況。現時的供求情況是平衡的，因此教統局於彩雲道佐敦谷暫建一校，然後再按實際需要考慮是否再增建一校。
- 7.3 有委員表示當局於推廣有關服務的時候，應考慮有特殊需要的群體的情況，如聽力有問題的人士。
- 7.4 彩雲聖約瑟小學原先申請興建設有 30 個課室的新校舍。其後因應最新的人口評估數據，經過與辦學團體的磋商後，教統局按實際的需要作出修訂，將校舍課室的數目減少至現時的 24 個，避免將來因學生收生不足的問題引致關閉學校的情況發生。

8. 最後有 4 位委員提出以下意見及查詢：

- 8.1 有委員表示教統局並沒有對發展中的地區的學額需求作出統計，以致區內的居民較難獲派同區的學位，要求有關部門妥善安排較佳的配套安排。
- 8.2 有委員要求教統局回應新校舍將會預留多少學額提供小一學生及其他級別的插班生，以及屆時學校會否實施小班教學制度。
- 8.3 有委員查詢教統局如何釐定區內的學生數目，並要求有關部門考慮將新校舍的課室數目增加至 30 個，以便可彈性處理區內學額的需求。

9. 就委員提出的意見及查詢，吳麗貞女士回應如下：

9.1 新校舍除設有 24 個課室外，另設有特別室、教學室、活動室、會議室等不同的其他課室，因此教統局可按實際需要進行課室的調整，以配合區內居民對學額的需求。

9.2 區內的學生數目是按照“香港規劃與標準”的指引及政府內部對人口評估的規劃標準來釐定。

10. 天主教教育事務處中央校董會代表李家榮校長回應彩雲聖約瑟小學一直以來都屬於觀塘區內的小學，校內的學生大部分也是來自觀塘區。李校長表示現時所有屬天主教學校(包括新建學校)的辦學團體均需設有法團校董會，以管理校政。最後李校長表示新校舍其中 13 或 14 個課室，將會用以提供應付該區小一至小六的學額需求。

11. 委員一致同意通過支持上述建校計劃。

III. 2007/08 年度觀塘區倡廉教育活動

(觀塘區議會社會服務委員會文件第 9/2007 號)

12. 廉政公署社區關係處廉政教育主任李鳳詩女士介紹有關文件。

13. 委員備悉有關文件。

IV. 社會福利署觀塘區福利辦事處 2007/08 年度業務計劃

(觀塘區議會社會服務委員會文件第 10/2007 號)

14. 社會福利署觀塘區助理福利專員趙林秀麗女士介紹有關文件。

15. 委員備悉有關文件。

V. 觀塘區建築工程進展報告

(觀塘區議會社會服務委員會文件第 6/2007 號)

16. 主席介紹有關文件。

17. 有委員表示希望了解報告中工程編號 183SC 油塘邨社區會堂詳細的設計資料。

18. 觀塘民政事務處民政事務助理專員蔡梅芬女士回應將會聯絡房屋署，邀請有關代表出席下次社會服務委員會會議報告上述工程設計。

VI. 社會服務委員會 2006/07 年度財政報告
(觀塘區議會社會服務委員會文件第 7/2007 號)

19. 主席介紹有關文件。

20. 委員備悉有關文件。

VII. 其他事項

21. 主席報告社會服務委員會屬下工作小組的預留撥款如下：

工作小組	預留撥款(元)
社區和諧工作小組	320,000
觀塘區國際復康日工作小組	100,000
關注貧窮工作小組	120,000
觀塘區公民教育委員會	100,000
關注貧窮工作小組暨扶輪社督導小組	70,000
青少年面對刑責支援計劃工作小組	30,000
關注貧窮工作小組成效報告預留撥款	70,000
總數	810,000

22. 委員一致贊成通過上述預留撥款。

VIII. 下次會議日期

23. 下次會議定於 2007 年 6 月 12 日(星期二)下午 2 時 30 分舉行。

24. 會議於下午 3 時 45 分結束。

本會議記錄於 2007 年 6 月 12 日獲得通過。

簽署：
秘書：廖志強

簽署：
主席：葉興國

觀塘區議會秘書處

2007 年 4 月